

##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3年2月25日，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2月21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方式送达给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出席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孙伟杰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

####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开立 PDVSA 项目预付款保函、履约保函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13年1月2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烟台杰瑞石油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杰瑞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与 PDVSA Servicios Petroleros, S.A.（以下简称“PDVSA”）正式签订了《关于油井专业服务设备的采购协议》（以下简称“采购协议”），合同金额 178,290,000.00 美元（按照1月9日中标时1美元对人民币6.2814元计算，约合人民币11.19亿元）。根据采购协议约定，烟台杰瑞石油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杰瑞国际（香港）有限公司需要给 PDVSA 开具预付款保函（金额：98,059,500.00 美元）、履约保函（金额：26,743,500.00 美元）。保函金额折合人民币约 7.85 亿元，占公司 2011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的 30.35%。上述事项已于 2013 年 2 月 6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鉴于上述业务需求，公司董事会决定：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烟台杰瑞石油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就开立 PDVSA 项目预付款保函、履约保函与银行签署协议提供保证担保，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该预付款保函、履约保函开具工作及相关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和法律文件。

议案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开立 PDVSA 项目预付款保函、履约保函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杰瑞股份《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股东大会通知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杰瑞股份《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2 月 25 日